关于印发《2017 年党风廉政暨纠风工作报告》的通知

各党支部:

现将《2017年党风廉政暨纠风工作报告》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抓好落实。

2017年2月13日

抄报: 市直工委

中共宣城市人民医院委员会

2017年2月13日印发

2017年党风廉政暨纠风工作报告

第一部分: 2016 年工作总结

2016 年,医院党委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以医德医风建设和制度建设为根本,紧紧围绕医院中心工作,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扎实推进医院党风廉政和纠风工作,为顺利完成医院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保证。

一、抓好责任, 党风廉政工作有效落实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安排,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纳入医院整体工作范畴,扎实推进医院惩防体系建设。制定落实了《2016 年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及纠风工作计划》,明确了 26 项具体任务和责任人;签订党建工作责任书、行风建设责任书,明确职责,严格考核,抓好责任落实。落实"一岗双责",制定了《医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实施办法》及"责任"清单,明确了党委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班子成员及党支部、科室负责人的主体责任内容和纪委监督责任内容,形成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层级管理,责任逐级落实,压力逐层传导,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 二、抓好教育, 筑牢廉洁思想道德防线
- (一)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组织全院党员和干部职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党性党纪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大力加强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教育,积极开展典型示范教育,扎实开展警示教育。一是利用中心组

学习、上党课、干部职工大会、院周会等形式,集中学习中央和省、市纪委会议精神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二是结合"两学一做"专题教育,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参观红色革命遗址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开展正面教育,以先进典型为镜,和英烈"对表",践行"四讲四有"标准;学习"漳州医疗卫生系统腐败窝案"、"违反中央八项规定五起典型案件"、"七起涉医领域损害群众利益典型案件"、"卫生计生系统违纪违法五起典型案件"、"高回扣下的高药价"等,开展反面教育,筑牢防腐拒变的思想防线。三是结合等级医院评审工作,不断加强医德医风教育,年度开展医德专项培训 1 次、新员工岗前医德培训 1 次,廉政警示暨集体廉政谈话 2 次。四是"集中学法"、党课报告、道德讲堂、青年讲堂、医护论坛、学习交流等,坚守信仰信念增强规矩意识。

- (二)强化职业精神培育。结合"两学一做"、"三好一满意"和"微笑服务",加强行业文化内涵建设,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争创"双百优、双十佳医生护士"和"党员先锋岗"等活动,弘扬身边典型,激发工作热情,形成了"技术争先,服务争优"的良好行业风尚。通过网站、院刊、微信等载体,加强医院文化宣传力度,实施形象、质量和环境建设三大工程,积极培育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医院职业精神,通过牢固树立和践行医疗卫生行业职业精神,引领思想、凝聚人心、激励斗志,为医院发展奠定坚强的思想基石。
 - 三、强化政治责任,确保政策制度落实到位
- (一)坚决维护党的政治纪律。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 财经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各项规定,自觉维护党的基本理论、

基本纲领和基本路线,坚持把党的政治纪律教育纳入党员干部教育、培养、管理和使用的全过程,确保干部职工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执行上级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进一步健全落实定期检查、专项督查和责任追究等制度,确保政令畅通。

(二)落实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坚持民主集中制,完善集体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严格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加强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作风建设,落实重要情况通报和报告、述职述廉等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委"五个不许",严格遵守《廉政准则》,坚持"两个务必"。

四、强化作风建设,推进行风建设工作转变

- (一)加强作风效能建设。修订完善目标管理体系,围绕医院中心工作,从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医疗质量和安全、科研教学、科室管理详细制定了考核标准,明确责任、落实任务。以提升服务质量、办事效率为目标,通过网络调查、短信调查、电话回访、问卷调查、行风会议等,继续深入开展强化为民服务效能建设活动,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切实解决部分干部职工服务意识不强、办事效率不高等问题。做好民主评议行风工作,推进第三方满意度测评,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 (二)优质服务持续提升。持续开展优质护理服务、抗菌药物临床应用专项整治、预约诊疗服务活动。优化门急诊和出入院流程,推行"一医一患一诊室"绿色诊疗,推进按病种付费,推广临床路径管理,落实"三合理"规范,持续管控"三费",次均费用控制在合理范围,医改任务较好落实,病人利益进一步保障。坚持实行无假日医院,持续做好连

班制、弹性排班制,节假日专家门诊、胃肠镜检查、健康体检、血透和 放疗等。

- (三)深化党务院务公开。一是对医院党政工作进行公示,在去年公开的基础上,结合今年工作计划和收集到的党员群众意见建议,对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和完善。二是对服务信息、行业作风建设、患者就医须知、药品、设备检查以及各种服务收费项目、标准、诊疗价格等收费信息,通过网站、就医指南、公示栏、电子显示屏等向社会、患者进行公开,为市民提供便捷的医疗服务。三是对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使用情况,通过职代会、院周会等各种会议、文件、纪要等向职工进行公开,推进医院民主管理、民主监督。
- (四)强化医德医风建设。进一步加强医德医风管理,完善医德考评,健全医德医风档案,细化工作指标和考核标准,强化考评结果运用,考评结果与评先评优、晋升晋级、岗位聘任、"综合目标考核"奖惩直接挂钩。积极开展满意度调查,社会满意度在93%以上。全年共收到锦旗、感谢信百余面(封)、拒收"红包"近4万元。
- (五)开展专项整治活动。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三十条规定,厉行节约,加强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认真纠正存在的问题,强化日常监管。二是落实"九不准",严禁利用职务、执业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杜绝"生冷硬顶推"等不良态度和行为。"医患双方不收不送'红包'协议书"签署工作扎实开展。三是严格统方权限和审批程序,严禁商业目的统方。同时约法三章,规范医药购销行为,签订"廉洁协议书",严防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发生。四是认真抓好市委巡察问题专项整治

工作,做到立学立改、立行立改,同时扎实做好宣传教育、自查自纠、建章立制、长效机制建设。

五、健全机制,完善权力运行监督制约

加强廉政风险防范机制建设,围绕权力运行的重点环节、重点岗位,摸清权力底数,完善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机制,确保权力正确行使、高效运行。一是完善党委工作制度,党建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开展。推进干部轮岗交流,对在权、钱、人、项目等重点岗位实行岗位交流。规范人员聘用、岗位调整、职称评审等相关制度。二是严格各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完善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制度。三是完善药品、耗材、设备等采购的监督管理制度,强化对招投标行为的监督。四是完善科技项目的申报、评审等监督管理制度,规范工作流程。

总体上看,一年来,医院按照党风廉政责任制的要求,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依然存在廉政教育不深入、制度不健全、监督不到位的问题,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效与上级要求尚有一定差距。对此,我们将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动真碰硬,不断推进党风行风持续好转。

第二部分: 2017年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九届六次全会和市纪委三届六次会议的要求,全面加强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及纠风工作。

- 一、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 1、加强对市委、市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工作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

- 查,确保政令畅通。(责任人: 纪委、办公室)
- 2、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 纪律和生活纪律,维护党纪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围绕党委和医院年度工 作计划,开展监督检查,加强执纪问责。(责任人:纪委、监察室)
 - 二、深化党风廉政教育
- 1、坚持党委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科室政治学习等学习制度,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坚持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制度,党委主要负责人上好一次廉政党课。(责任人:办公室)
 - 2、开展中层干部、重点岗位人员廉政谈话。(责任人: 监察室)
- 3、坚持宣传和舆论正面引导,开展职业道德、廉政法规和法制教育,深化正面典型教育、反面警示教育、岗位廉政教育。(责任人:监察室、办公室、相关职能科室)
 - 三、改进工作作风
- 1、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有关规定, 驰而不息纠"四风", 不断改进学风文风会风, 提升工作效能。(责任人: 办公室、监察室)
- 2、加强日常管理,规范和公开"三公"消费。(责任人:办公室、 财务部)
- 3、深化延展"两学一做"、"讲看齐、见行动"及"观念更新"等三项学习教育活动,针对学习教育中查找出问题,逐项建立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切实加以整改。(责任人:领导班子及成员,相关职能科室)
 - 4、落实廉洁自律有关规定,抓住重点、节点,严防不廉洁行为和行

业不正之风。(责任人: 纪委、监察室)

四、坚决查纠不正之风

- 1、落实卫生计生行业"九不准",加强对党员干部职工改进服务态度和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凡被投诉举报、明查暗访、重点督查中发现问题的,严格责任追究,并与科室、个人考评挂钩。(责任人:相关职能科室)
- 2、查处骗取医保农合资金的行为,保障医保农合资金安全运行。(责任人: 医保科)
- 3、查处项目资金违规使用的行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运行。(责任人:财务部、项目办、审计科)
- 4、纠正工作中存在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责任人: 相关职能科室)

五、加强制度建设

- 1、认真落实党内监督条例,落实主要负责人"三个不直接分管"工作制度,严格执行"一把手"履职用权行为的若干规定和"三重一大"决策监督管理办法。(责任人:领导班子及成员,相关职能科室)
- 2、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肃查处违反组织 人事纪律的行为,拟提拔任用干部事先听取纪检监察部门意见。(责任人: 人资部、监察室)
 - 3、落实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责任人:办公室)
- 4、落实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重要情况通报和报告、述职述廉等监督制度。(责任人: 领导班子及成员)

- 5、强化财务监管、审计监督,加强对项目投资、决策、招标、资金 使用等重点环节的监管。(责任人:财务部、审计科、相关职能科室)
- 6、完善党务、院务公开,推进决策、管理、服务、结果公开。(责任人:办公室、相关职能科室)
- 7、深化廉洁防控风险,根据职能任务,进行廉洁风险排查,逐一制定防控措施。(责任人:监察室)
- 8、落实"两学一做"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方案,结合工作实际,深 入调查研究,建立完善相关配套制度措施。(责任人:领导班子及成员、 相关职能科室)

六、坚决惩戒违规违制行为

- 1、坚持抓早抓小。对反映的问题线索,及时调查、核实、处置,及时约谈、诫勉谈话,把纪律挺在前面。(责任人:纪委、监察室)
 - 2、坚决惩治违反"九不准"规定的行为。(责任人:相关职能科室)七、严格落实责任
- 1、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部门分工协作抓落实,签订党建工作责任书、行风建设责任书,做到党风廉政建设及纠风工作与医院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奖惩。(责任人:办公室、相关职能科室)
- 2、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纪委监督责任,协同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纠风 工作,切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能。(责任人:纪委、监察室)
- 3、强化责任追究,对抓党风廉政建设及纠风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影响的,严肃追责。(责任人:纪委、监察室)